

開放文學 – 推理探案 – 警富新書
第十三回 黃縣宰相驗七屍 何誼父推薦良友

卻說天來送了司爺回衙，意遣人喚石工，一面稟報縣宰。此縣宰係江西省人，姓黃，進士出身。是年三月下車，一向太平，未曾得辦盜案。當時到勘，首將更夫黃元大痛笞五，押起坊鄰，惟石室重門緊閉，喝令石工奮力砍鑿，半晌僅通一竅，（石室之堅上文已記敘過，此回再敘，令人見其真確。）急著人入內往探。少頃，搜出八個女屍，個個如柴一般。黃公指一人問曰：「此人是誰？」天來稟曰：「蟻妻劉氏。」黃公曰：「庚長幾何？」天來曰：「四九歲。」復問一人，天來對曰：「女兒，年方七。」黃公見此兩人寂然不動。早有穢臭之氣。驗至凌氏，天來兄弟泣告縣主曰：「（不待回而先告，文法變換。）此是母親凌氏，行年七有一。」君來探其心頭尚暖，慌忙提起灌藥，幸得緩緩翻蘇。初凌氏跌下樓來，俯伏於地。輕煙離地五寸，猶可喘息，因此得活。作作黎亞三稟曰：「這兩個丫頭，未審何名，遍身冰冷，難以援救。」（敘驗丫頭，文法又一變換。）天來稟曰：「此名秋菊，彼喚春桃，皆母親使女。」君來見其妻七竅流血，稽顙報曰：「蟻妻葉氏，今年三二歲，死不足惜。惟腹中尚有一命，懇太爺驗明在案。」（一氣引出二人，文法變得自然。）黃公聽得愕然，令人取出新瓦一塊，用炭火煨紅，放入醋內來暖，覆之於腹良久，揭驗果有男形。是時凌氏醒來，矇矓之間，駭見屍骸遍地，捶胸哭曰：「我們一家受害，禍及他人，還有一個程氏三腫。（驗程氏三嫂在凌氏口中敘出，文法愈變愈妙。）係姑娘使她送禮而來，更不知她生死。」黎亞三揭屍報驗，見其兩目迸出，四體如柴。報之縣主，皆存在案。

正洗驗間，一人近前跪泣，黃公問曰：「汝是何人？何故在此零涕？」此人答曰：「蟻本姓陳，名蓋，單生一女，嫁入梁門，不幸遇此大害。懇太爺明鑒，相驗在案，追賊伸冤。」養福招一人稟曰：「此蟻之妻，即伊之女，今年有九歲。」陳蓋親扶而救，誰想面色轉藍，呼吸已絕。（驗孫媳陳氏，又在陳蓋口中寫出，亦是文法之變換。）黃公歎曰：「吾觀此七屍七命之案，令人慘目傷心。即當回衙存案，與汝追賊便是。」君來曰：「蒙經驗確，當以八命申詳，不使幽明抱恨，俾得生死沾恩！」驗畢，買棺殮殮，皆停於石室之中。親戚故舊咸相弔問，不在話下。

且說凌貴興是夜焚劫歸家，大排筵席。飲畢，當堂交出花紅銀六千兩。林大有等，各各除謝而去。

當下貴興喜殺天來，令人報知爵興。爵興聞報而來。貴興即舉夜來焚劫之事以告。爵興曰：「吾為舌耕，致與表姪隔別經年，未能代為畫策。如今撥去眼中之釘，（趙任禮官來州。及罷職人皆喜其去而相謂曰消除心上火，拔去眼中釘。繼而復任，合民出拔釘錢。如不納者，皆鞭撲之。今爵興以此言加於天來，天來亦當以此例罰於爵興也可。）誠如眾人所願。（就賊黨中，筒、葉曾說只應劫掠討命，實不敢為這話，何得說如眾人願耶？）惟事關重大，必須掩蔽為高。」言未絕，一人來報：「天來兄弟歸家稟官勸驗。」貴興頓生驚怪，謂爵興曰：「吾以天來受煙而斃。如何死裡逃生？」爵興曰：「天來未死，事機一泄，將有滅門之禍。宜先拜會司爺，說個『如此如此』，隨後買囑更練，恕可無虞。」

貴興登時整衣結帶，入見李公，言：「被梁天來昔年吞去本銀一千兩，近日與生成仇，生之妻妹皆為其所逼。令他逼盜，聞他叛生，以冀圖逃債。萬望台台明察。」言罷，遞過茶金銀七百兩。李公曰：「年兄身居學者，量無此事。堂翁有問，吾當善答，年兄不必介懷。」（七百茶金博得兩個年兄）貴興暗喜而歸。

再說天來家中，七屍經驗，八命無訛。斯時不過口傳問話，究竟還未具稟公門。一日，張風登門催告，天來歎曰：「吾意欲告貴興糾賊焚燒。細思之無以為據，不如告喊。待賊攻他。」張風曰：「大爺如果指實貴興，小人願為見證。倘有異心，皇天鑒察。」天來曰：「前蒙報救，今番安可牽連？」張風搖手曰：「不妨，不妨；勿以小人力念，頓忘八命之冤。」天來見其義氣凜凜，辭母攜張鳳往省城，覺人具訴。次日，二人遍走一遭。所逢訟師，不敢應允，皆言：「命案延纏，非比尋常盜竊。此時此際，無可奈何。」正是：

須知世上從來苦，
莫比人間取次愁。

當下天來雖有雪恨之心，終無具稟之策，只得偕張風回至天和店中。正躊躇間，有人報：「養福誼父何傑臣踵門弔問。」天來接入，泣告一番。傑臣嗟歎不已。天來又言：「現下乏人作稟，如之奈何？」傑臣曰：「足下休要耽愁。吾今有個硯弟，為人寡言慎行，靜索沉思。本不念財，原非唆訟。特此七寸之官能傾百萬之家。見人之所不及見，為人之所不能為。但不易為人謀事。（上數語極言其人之可求，令天來懼然起聽，及後一句又使聽者索然添愁意之驚。持文之曲折，誠為作學拜服。）得他首肯，何愁冤不伸耶？」天來曰：「既然如此，求之計若何？」傑臣對天來說個「如此如此。」天來謹記在心。傑臣說罷，告辭而去。未知傑臣去後如何，且看下回分解。